

关于进一步加强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入冬以来，国内多次、多地出现新冠肺炎疫情本土病例，防疫形势呈趋紧状态。为扎实做好我校当前疫情防控工作，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，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生命健康安全，根据省、市有关会议要求和文件精神，结合“外防输入，内防反弹”总体要求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严格遵照执行。

一、提高防疫形势认识。各部门、各学院要充分认识到今冬明春是疫情防控关键时期，站在保护师生身体健康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高度，进一步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在思想上行动上决不能有丝毫侥幸和松懈，守牢我校疫情防控安全防线。

二、严格履行请假审批。各部门、各学院要加强师生员工外出管理，建立外出台账。师生员工须自觉按照“非必要不外出”的规定，减少外出；各部门和各学院要严格执行“非必要不批假”的要求，从严控制批假。对前往国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请假，原则不予批准；凡因特殊情况途经高、中风险地区的教职员工及学生，必须实施14天隔离观察并持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合法证明方可入校。

三、持续做好校门管控。继续按照教育部“五个一律”要求，严格校门通行管理，按照“无预约不进校”原则加强对校外人员进出的核查、登记与管理，教职员工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出入校园。严格进行体温检测，查验健康码和个人身份，在人员扎堆入校时，要保持人与人1米以上的社交安全距离。

四、严格落实防控措施。坚持落实“日报告、零报告”制度，严格执行体温晨午检制度、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、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和晚点名制度，持续引导教育师生员工、自觉做好体温监测和健康管理。坚持人物同防、多病共防，主动防范今冬明春新冠肺炎疫情与其他常见传染病叠加风险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。各用人单位要切实落实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，做好合同制用工和外包单位人员健康状况核查和日常管理。

五、加强教育宣传引导。倡导师生和家长科学看待疫情防控，思想上不松懈、行动上真落实，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和松劲心态，警钟长鸣、时刻警醒；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，勤洗手、常通风、少流动、不聚集，尽量避免前往人群密集、通风不良等场所。

六、妥善安排放假返校。各单位要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教学科研工作，及早谋划、科学安排学生、教职工寒假放假期间和春季开学工作，坚持“错峰”原则，安排学生分批次有序放假离校，按照“一人一档”制定离校、在校信息台账，提前对师生近期及假期去向进行统计摸底。师生员工寒假期间原则上不得前往国（境）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。

徐州工程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
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0年12月28日